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劉全貴  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  
傳真：08-7323291  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恆春鎮恆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0158614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三（3537627\_11015861400\_1\_3537627\_11015861400\_1.pdf、  
3537627\_11015861400\_1\_3537627\_11015861400\_2.pdf、  
3537627\_11015861400\_1\_3537627\_11015861400\_3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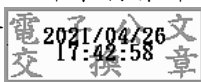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有關中華民國紅十字會「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抗疫安心  
子女教育補助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4月21日屏府社助字第11015563700號函轉中  
華民國紅十字會110年4月19日社字第1100000714號函辦  
理。
- 二、該會針對因「新冠肺炎」疫情收入減少致生活陷困之家  
庭，提供其子女教育補助。
- 三、檢附旨揭計畫、申請表及空白領據各1份，相關作業辦法及  
申請表可逕至該會網站<https://www.redcross.org.tw/home.jsp?pageno=201205070020&acttype=view&dataserno=202103090001>查詢及下載。
- 四、旨揭計畫受理申請至110年5月31日止，經費用罄即於該會  
官網公告停止收件。

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大路關、崇華)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  
小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